

保山市隆阳区中心城区排水单元改造及水质提升利用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保山市隆阳区中心城区排水单元改造及水质提升利用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资金来源： 国资 % 自筹 100.0% 贷款 % 外资 %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保山中心城区居民生活污水截污治理部分工程、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板桥永子小镇居民生活污水截污治理工程二部分：（1）保山中心城区居民生活污水截污治理部分工程。（2）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板桥永子小镇居民生活污水截污治理工程：新建主管（双壁钢带波纹管）DN300（12公里）、主管（双壁钢带波纹管）DN400（12公里）、主管（双壁钢带波纹管）DN500（5公里）、主管（双壁钢带波纹管）DN600（10公里），检查井62个，河岸生态廊道修复2km（生态护岸宽度2-5m长度2km，生态廊道宽度10-30m长度2km。生态步道2-3m长度2km）。项目估算总投资23935万元（最终以竣工结算审计金额为准）。

公共资源交易行业分类： 市政工程

工程类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交易地点： 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是否对外发布： 是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23-09-07 08:30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保山市隆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0875-3067246）

备注：

1.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9月07日08时30分至2023年09月13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中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2.投标文件的递交 2.1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9月28日09时00分。2.2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需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格式为*.BTBJ），具体要求：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2.3其他要求：2.3.1现场开标或网上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远程网上开标解密）。参加远程开标解密文件的各投标单位无须到现场提供电子投标文件光盘、纸质投标文件及其他材料，应按开标现场要求时限参加远程解密，否则，拒绝其投标。投标人应提前熟悉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有关操作事项，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签到、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由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咨询服务。技术支持：网上报名、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2.3.2各投标人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见，若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招标人发现提供虚假的资料，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保山城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赵先生

办公电话： 15287515571

招标代理机构： 德宏德众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李工

办公电话： 13648756777 移动电话： 13648756777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编号： GC530500202300351001001

标段名称： 保山市隆阳区中心城区排水单元改造及水质提升利用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3-09-13 17:30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9-28 09:00

开标地点：保山2号开标室

开标方式：网上智能开标

标段合同估算价：23935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1) 设计范围：完成本项目所有施工图设计和与之相关的设计服务工作及有关报批、审批手续、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及后续服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并配合招标人取得相关单位的审查合格意见。(2) 施工范围：保山市隆阳区中心城区排水单元改造及水质提升利用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本次招标工程建设规模内全部内容、施工图预算、建安工程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安装工程、配套工程。土建施工及配套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相关服务内容和竣工验收，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隆阳区九隆街道、兰城街道、永昌街道、永盛街道、青华街道、板桥镇。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联合体要求：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单位数量不得超过3家，牵头人必须是联合体中负责施工的一方，并满足以下要求：(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3)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4)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5) 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6)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7) 联合体各成员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数据、资料，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统一汇总、编制投标文件后加密、上传；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8) 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资质要求：1. 投标人须为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如为联合体形式投标，设计方应满足)；(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如为联合体形式投标，施工方应满足)。2. 施工单位(牵头人)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由联合体施工方提供)

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资格：项目总负责人及相关人员要求：本项目设置一个项目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必须由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担任。(1) 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证书，具备工程师职称，且必须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如注册单位曾有变更的，需提供注册单位变更记录)，设计负责人需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或关系在本单位的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2)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国家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市政工程专业)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必须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如注册单位曾有变更的，需提供注册单位变更记录)。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需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或关系在本单位的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业绩要求：无

其他：1. 拟派往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施工技术负责人需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或关系在本单位的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2.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投标申请人应具备拟承担本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的服务体系，项目配套相关人员资格证书【具备相关资格证书或从业上岗证书】。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2年)有效的财务报表，若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有效的财务报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4. 信誉要求：①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在处罚期内)，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近三年(2020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记录(自行提供承诺)；②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中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若投标申请人有上述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此条件。5. 投标人中标后须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中标人未按“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山市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规定设立工资专用账户的，招标人有权拒绝与之签订合同。(提供承诺书)

是否缴纳保证金：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10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3-09-28 09:00**

附件信息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附件：	1	招标公告.pdf	2023-09-05 15:59:51
	2	招标公告备案表.pdf	2023-09-05 16:00:11

温馨提示：

- 1、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1)企业需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

(2)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造价师（如有商务标）的个人数字证书；

(3)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需携带用于加密的数字证书在开标会上进行解密。

- 3、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 4、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账户，通过企业基本账户（须与企业进行注册时填报的账户信息一致）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在转账完成后，使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系统，进入“确认投标保证金”菜单，查看保证金缴纳情况并进行确认，最后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上述操作须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全部完成，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转账到款的延时，提早缴纳，以免耽误投标工作。

- 5、递交投标文件。

(1)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我要投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中系统帮助；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签名确认的，视为未递交；

- 6、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工程，需要重新递交投标文件。